

中共宜宾学院委员会文件

宜学院委发〔2017〕34号



中共宜宾学院委员会 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 工作的实施办法

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事关高校办什么样的大学、怎样办大学和培养什么样的人、如何培养人、为谁培养人的根本问题，事关党对高校的领导，事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后继有人。为深入贯彻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切实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学校思想政治工作，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中发〔2016〕31号）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川委发〔2017〕18号）精神，结合我院实际，现就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制定本实施办法。

一、深刻把握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扎根中国大地办大学，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切实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全面提升思想政治工作水平，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和建设美丽繁荣和谐四川，培养德才兼备、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为学校培养创新型应用人才和建设特色鲜明的应用型综合大学两大目标的实现提供有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一要坚持党的领导。坚持党的政治路线、思想路线、组织路线、群众路线，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把党的建设贯穿始终，着力解决突出问题，把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内监督各项任务落到实处，维护党中央权威、保证党的团结统一，牢牢掌握党对学校工作的领导权，使高校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

二要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更好地实现高校“四个服务”的历史使命。

三要坚持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把思想价值引领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和各环节，形成教书育人、科研育人、实践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文化育人、组织育人的长效机制。

四要坚持遵循思想政治工作规律、教书育人规律、学生成长规律。把握师生思想特点和发展需求，注重理论教育和实践活动相结合、普遍要求和分类指导相结合，提高工作科学化精细化水平。

五要坚持改革创新，继承和发扬工作优势，因事而化、因时而进、因势而新，推进理念思路、内容形式、方法手段创新，增强工作时代感和实效性。

（三）主要目标

通过 3-5 年的努力，使学校办学特色更加鲜明，思想政治工作的成效更加显著，党对学校的全面领导不断加强和改善，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更加巩固，立德树人的职责履行更加到位，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显著增强，对社会思想文化建设的引领作用发挥更好，全面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取得显著成效。

二、全面加强党对思想政治工作的组织领导

（四）健全完善党的领导体制

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

学校党委对学校工作实行全面领导，对学校党的建设全面负责，承担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履行“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职责。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重要干部任免、重要人才使用、重要阵地建设、重大发展规划、重大项目安排、重大资金使用、重大评价评奖活动等要经党委集体研究决定。严格落实高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有关规定，健全学校党委常委会向全委会报告工作并接受监督等制度。党委书记作为主要负责人，主持党委全面工作，对党委工作负主要责任，履行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第一责任人的职责；校长是学校的法人代表，在党委领导下组织实施党委有关决议，负责向党委报告决议执行情况，行使高等教育法等规定的各项职权，全面负责教学、科研、行政管理工作。其他党委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结合业务分工抓好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加强党对群团工作的领导，坚持党建带团建、带群建，把党的工作融入群团组织活动之中，引导他们发挥联系服务、团结凝聚师生的桥梁纽带作用。

（五）强化二级党组织的领导

进一步发挥二级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切实履行政治责任，保证监督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上级党组织决定的贯彻执行，把握好教学科研管理等重大事项中的政治原则、政治立场、政治方向，在干部队伍和教师队伍建设中发挥主导作用，把好政治关。加强二级学院领导班子建设，按照政治强、能力强、业务强、责任心

强、公道正派、敢于担当、在师生中有威望的要求，选配选强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院长和班子成员。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严格执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加强党政沟通协调，通过党政联席会、部（处）务会等讨论决定本单位重要事项，强化党务、校务公开，自觉接受师生监督。修改完善二级党组织工作职责和主要任务，把思想政治工作要求落实到每个支部、每名党员、每位教职工。坚持、完善学校党总支书记工作例会制度，不断促进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理论水平、业务素质、工作能力提升。积极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把思想教育作为首要任务，紧密联系本单位实际创造性地开展工作。

（六）加强基层党支部建设

加强教师党支部、学生党支部建设，充分发挥党支部组织教育管理党员和宣传引导凝聚师生的主体作用。建立健全基层党组织，实现全覆盖，按照有利用党员参加活动、有利于支部和党员作用充分发挥的原则优化党支部设置。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把党员业务骨干培养成基层党组织负责人，把基层党组织负责人培养成业务骨干。注重从优秀辅导员、优秀大学生党员中选拔学生党支部书记，定期开展党支部书记轮训，强化党的基本知识、基本理论、纪律规矩和党建工作业务的学习提高。建立健全和坚持党的组织生活各项制度，严格“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严格党员领导干部参加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切实增强党内政治生活

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和实践性，持续推进“三类三升级活动”，限期整顿转化软弱涣散党支部。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扎实开展“党建示范校”创建活动，认真践行教职工党员、学生党员基本行为准则，充分发挥全校党员在各自岗位上的带头先锋作用，推进党建工作与人才培养深度融合。实施优秀青年教师和学术骨干党员发展计划，对那些对党有感情、思想品行好、业务能力强、为人师表的优秀人才，安排专人联系，进行重点培养。认真做好在学生中发展党员工作，将“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人选”作为重要渠道，重视发展少数民族学生入党。加强党员日常教育管理监督，定期进行党员党性分析，教育党员按时足额缴纳党费，对不履行党员义务、不发挥党员作用的不合格党员及时进行处置。坚持和强化党委党校入党积极分子培训和党员发展对象培训，加深他们对党的了解和认识，端正入党动机，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

（七）加强党对思想政治工作的组织领导

坚持把思想政治工作摆在更加突出位置，健全工作机制，加强督查指导。强化学校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小组对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全面领导，进一步明确各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为思想政治工作第一责任人意识，各级党组织要切实担负领导责任，履行职责，把思想政治工作各项任务落到实处。要把工作基点放在对党中央、省委、省委教育工委和学校党委有关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上，按照岗位分解责任，切实设立目标和标准，将责任落细落小落实。

加强与地方党委、政府和相关部门沟通协调，更多地争取党委政府的领导和支持。构建高效有序的组织管理和运行体系，形成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职能部门组织协调、社会各方积极参与的“大思政”工作格局。完善政策支持和经费保障，加强宣传与舆论引导，为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创造良好条件，营造良好氛围。

三、切实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和价值引领

（八）加强理想信念教育

坚持把理想信念教育放在首位，着力提升广大干部和师生思想政治素质，切实抓好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学习教育，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认真组织实施校（院）两级党委中心组学习，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使中心组学习成为学校党委和二级党组织领导班子学习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统一思想认识、提高理论水平、形成工作思路的重要平台。完善干部教育培训体系，有计划、分层次办好领导干部培训班，加强领导干部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加强教师理想信念教育，健全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引导教职工增强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深入开展丰富多彩的“中国梦·我的梦”、“奉献的青春最美丽”

等主题教育活动，引导广大师生以实际行动实现职业追求与人生理想。进一步加强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充分发挥理论学习骨干的引领作用，引导大学生自觉加强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学习教育，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

（九）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育人全过程

坚持贯穿结合融入、落细落小落实，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现到教书育人全过程，体现到学校规章制度和师生行为规范中，引导师生做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坚定信仰者、积极传播者、模范践行者。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与专业教育、创新创业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的互融共通，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与课堂教学、实践教学、网络媒体的贯穿结合，把国家意识、法治意识、社会责任意识教育和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国家安全教育、科学精神教育等纳入日常教学课程体系。持续开展“法律进学校”、“知名律师以案说法”等系列活动。完善师德建设体系，坚持和完善师德建设先进个人、先进集体评选表彰，常态化制度化开展师德师风学习教育。开展大学生年度人物等评选表彰，抓实先进典型宣讲活动，发挥朋辈引领、典型示范作用。建立和完善涵盖学业诚信、学术诚信、经济诚信、就业诚信等内容的师生诚信教育体系，持续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教育，提升师生道德素养。深入挖掘大学精神、校风校训、校徽校歌和校史文化内涵，加强校园文化、班团文化、学生寝室文化建

设；全面开展校园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巩固深化“全国文明单位”创建成果，积极争创省级、国家级“文明校园”。

（十）发挥大学文化的育人功能

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建设好师生精神家园。实施“传统文化融入工程”，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融入教材、融入课堂、融入课外活动和社会实践活动。开展“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戏曲进校园”活动，邀请传统文化名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等进校园进课堂。推出一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线开放课程。开展“中华美德教育行动”、“中华经典读书班”活动，大力弘扬中华传统美德，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开展丰富多彩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系列活动，着力打造“五月鲜花”大学生艺术节、“金秋十月”校园歌手大赛和“中华诵”、“红色经典”配乐诗朗诵比赛等具有自身特色的校园文化活动品牌，支持学生开展形式多样的社团文化节、宿舍文化节、戏剧文化节、动漫嘉年华等系列校园文化活动。进一步凝练深化学校办学理念、精神文化内涵，发挥校训校风校歌校史育人功能，提升精神文化、制度文化、环境文化、行为文化建设水平，以文化人以文育人。依托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四川思想家研究中心，开展四川思想家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研究与传播工作。加强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充分利用我国改革发展的伟大成就、重大历史事件纪念活动、国家公祭仪式等组织开展主题教育，深化党史、国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和改革开放史

教育。充分利用赵一曼烈士纪念馆、李硕勋纪念馆、邓小平故居、建川博物馆、渣滓洞、白公馆、遵义会议会址等川渝黔地进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进行革命传统和爱国主义教育，继承革命传统，传承红色基因，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

（十一）加强心理健康教育与引导

遵循学生心理发展规律，坚持心理和谐，育德与育心统一，以提高大学生心理素质为目标，以加强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为重点，促进大学生健康成长和全面发展。实施“大学生心理素质提升计划”，把学生心理素质提升纳入人才培养目标，以课堂教学、课外活动指导为主要渠道，形成学校与院（系）、课内与课外、网上与网下、教育与指导、咨询与自助、自助与他助紧密结合的心理健康教育网络和体系。重视支持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建设，严格按照规定配齐建强心理健康教育师资队伍，加大培训力度，不断提升心理咨询服务的专业化水平。完善学校、院（系）、班级和学生寝室的四级危机干预体系，畅通从学校到医院、专业精神卫生机构的快速危机干预通道。支持学生心理健康协会开展社团活动，举办好心理健康教育宣传月活动，发挥“心灵家园”在传播心理健康知识和开展团体辅导、个别咨询方面的重要作用。加大对教职工心理健康的关注力度，引导教职工提高心理素质。

四、全面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和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

（十二）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

充分发挥思想政治理论课主渠道作用，深入实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体系创新计划，积极推动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以提升学生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质量为本，按照教育部《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标准》（2015版）执行有关学分、师生比、经费等规定，合理控制课堂教学规模，完善教材体系，创新教学方法，增强教学的吸引力、说服力、感染力。注重以问题为导向的专题式教学，倡导集体备课、同行评教，开展教学攻关活动。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实践教学。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程教学团队、课程教学资源、课程教学规范文件（含课程教学大纲、教案、教学案例库、习题集等）的建设，努力将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成省级精品资源共享课程。组织评选优秀教案，开展公开课观摩，积极参加各级各类“精彩一课”讲课比赛。健全完善党员领导干部听课制度，发挥思想政治理论课巡视组的巡视督导作用。

（十三）推进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

加强对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组织领导，大力支持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定期召开专题工作会议，研究马克思主义学院发展中需要解决的迫切问题。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推进中国马克思主义理论创新，准确把握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内涵，将学科研究与思想政治教育有机结合，不断凝练学科方向和特色；以立德树人为根本，打造传播马克思主义理论、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的教育研究基地。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师资队伍建设，通过引

进和培育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带头人才与骨干教师，着力打造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湛、师德高尚、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的教师队伍，充分发挥马克思主义理论教学和科研团队在大学文化中的引领及导向作用。

（十四）加强哲学社会科学学科体系建设

进一步突出马克思主义在社会科学领域的指导地位，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转化成高度的理论自觉、坚定的政治信念和科学的思维方法，贯穿于学校学科建设的各方面和全过程。重点支持一批哲学社会科学学科建设，将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列入学校“双一流”建设的整体规划架构，依托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四川思想家研究中心，精心凝练重点研究方向，培育打造高水平哲学社会科学科研平台。制定独立的哲学社会科学科研成果评价体系，改变单纯以论文和项目数量为主要要素的评价标准，合理兼顾基础理论与对策建议研究，突出问题导向和服务功能定位，将政策建议、咨询报告和党委政府采纳、领导批示情况纳入论文分级体系，进一步明确和细化其在工作量统计、职务（职称）评聘和评奖评优各环节的认定和激励，加大优秀成果的奖励和推荐力度。

（十五）加强和规范哲学社会科学教材建设和选用

建立健全学校教材建设和管理办法，严格执行主管部门关于教材建设和选用的规定，进一步完善哲学社会科学类校级规划教材选题和编审人员审核与评审制度。严格落实马克思主义理论研

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选用，进一步严格规范哲学社会科学教材、境外原版教材与引进教材的选用程序，不断强化优先选用国家推荐教材、优秀教材的工作机制。探索建立教材选用监督检查机制和问责追责机制。完善教材建设制度与激励机制，加强优秀教材建设奖励和工作量计算。

五、切实加强各类思想文化阵地建设和管理

(十六) 严格课堂教学管理

研究制定课堂教学质量标准 and 评价办法，结合学校实际充分发挥课堂教学的主渠道作用。引进教育资源，鼓励教师通过网络媒体等多种信息平台与学生进行全方位交流，增强思想政治理论课的针对性、亲和力和感染力。充分发掘和运用各类课程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守好一段渠、种好责任田”，使各类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同行，形成协同效应，全面提升学生思想品德、人文素养、认知能力。完善课堂教学管理办法和课程设置管理制度，建立课程标准审核和教案评价制度。落实校级领导、中层干部与教学督导、辅导员等听课制度，校领导每学期听课不少于4次，院（系）中层干部每学期听课不少于6次。实施线上线下、课堂内外等多维度立体化教学满意度测评，完善教学质量评价指标体系及办法，将课堂教学各环节的教书育人、价值引领作为听课评议的重要观测点。加强在线开放课程、学习平台等网络课程管理，严格意识形态审查把关。严格执行《宜宾学院教学运行管理办法》、《宜宾学院教学事故认定和处理办法》、《宜宾学院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师德建设的意见》等规定，强化教学纪律约束机制，坚持课堂讲授守纪律、公开言论守规矩，所有教育教学活动都不得出现违背党和国家大政方针、违背宪法法律、危害国家安全、破坏民族团结等言行。

（十七）强化校园思想文化阵地归口管理

按照属地管理和谁主管谁负责原则，严格执行报告会、研讨会、讲座、论坛和读书会、学术沙龙、文艺活动等“一会一报”、“一事一报”制度，严把场地、人员、内容等关键环节。坚持教育和宗教相分离原则，建立健全制度措施，严禁在校内传播宗教、发展教徒和组织宗教活动，落实防范和抵御宗教渗透工作责任，做好抵制和防范邪教在校园传播以及习练人员的转化和帮教工作。建立健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申报及成果发布的意识形态审查机制和管理办法。落实好学术期刊、教材著作等公开出版物管理规定，严格审核程序、把好作品准入关，严格执行出版导向一票否决制。加强对校报、校刊、广播电台、电视台、电子显示屏、标语横幅、橱窗喷绘、展板等规范管理。

（十八）强化校园网络安全管理

增强网络安全和依法治网意识，完善网络安全管理办法，规范师生自媒体管理，严格落实校园网络使用实名登记制度、用网责任制度、新媒体登记和安全责任承诺制度。明确舆情事件处置回应的主体责任和工作流程，加强网络舆情搜集研判，做好重大活动和热点问题、突发事件的网上舆论引导，营造风清气正的网

络环境。开展师生文明上网、网络安全宣传教育，营造清朗的校园网络环境。

（十九）加强涉外活动监管

严格执行《宜宾学院贯彻落实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意见》有关规定，加强对境外资金、境外非政府组织的校内监管。加强校园内涉外讲座、出版物、宣传品的管理。涉及境外非政府组织资金资助、境外非政府组织人员来访、与境外使领馆交往、境外人员的准入、敏感的中外交流项目均严格执行前置审核程序，坚决做到未批准不开展。

六、全面加强教师队伍和专门力量建设

（二十）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

健全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将政治理论学习贯穿教师职前职后培训全过程。完善归国留学人员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实施办法，切实加强归国留学人员思想政治教育。强化师德师风建设，引导教师将更多精力投入课堂教学，开展师德建设先进个人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年度教师风云人物、年度学生风云人物等评选与表彰，抓实先进典型宣讲和道德模范巡讲活动。完善青年教师社会实践和校外挂职制度，引导教师增强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加强青年教师理想信念教育，加强岗前培训和在职培训，注重发挥老教师的传帮带作用，增强青年教师教书育人的责任担当。加强教育管理和纪律约束，对违反法律法规、校规校纪的，依法依规及时进行处理。

（二十一）完善教师评聘和考核机制

坚持学校新进教师政治审查和师德承若宣誓制度，把思想政治素质、道德表现作为教师引进和上岗的首要条件，把好入口关。完善教师评聘考核体系，在教师年度考核、职务（职称）评聘、评优奖励中，把思想政治表现和课堂质量作为首要标准。将思想政治素质考察贯穿于教师职业生涯全过程，把政治标准作为教师准入、晋升、考核的第一标准。完善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把师德规范要求融入人才引进、课题申报、职称评审、评优晋级等评聘和考核各环节，实施师德师风“一票否决”。

（二十二）完善“四位一体”思想政治工作队伍体系

构建专职辅导员、思想政治课教师、党务工作者和兼职思政工作人员相结合的“四位一体”思政工作队伍体系。统筹推进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和党务工作人员队伍建设，专职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和党务工作人员队伍配备不低于全校师生数的1%。大力推进辅导员队伍专业化建设，按照师生比1:200的比例逐步设置专职辅导员岗位。大力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按照师生比1:350的比例设置专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岗位。按照师生比1:4000的比例配置专职心理健康教师岗位。每个二级学院逐步配齐配强学工办人员，引领学生思想教育，养成大学学习生活良好习惯，树立正确人生目标，指导学生专业学习、职业生涯规划与创新创业。新进教师晋升高一级专业技术职务，须有一年以上担任辅导员或班主任工作经历并考核合格。建立和完善辅导员职级

及专项津贴待遇制度，定期开展优秀思想政治工作者和党务工作者评选表彰活动。

七、大力推进思想政治工作改革创新

（二十三）推进课堂教学育人创新

积极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大力实施团队教学、传帮带、集体研课备课等制度，促进教师之间的协同育人和教学创新。立足实际、面向需求，大力推动课堂教学内容、教学手段方式创新，探索改进课程考核办法。鼓励教师以激发学生学习主动性为前提，开展案例教学、专题教学、问题式教学等多种方式相结合的教学活动，大力探索小班化、启发式、互动式、参与式等教育教学方式，强化课堂教学和学生学习的过程化考核与管理。推动信息化教学改革试点，建设一批高水平、有特色的在线开放课程。按照通识和专业两个层面，大力加强创新创业教育课程建设，重点深化面向专业的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不断提升课堂教学质量。

（二十四）推进校园网络育人创新

树立互联网思维，加强智慧校园建设，深入实施“易班”推广行动计划、校园新媒体联盟等网络思想政治教育平台建设，大力推进“互联网+思政教育”建设，构建完善立体化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加强学校新闻网和官方微博、微信建设，整合网上教育资源，继续加强教学信息管理系统、学生信息管理系统等信息化服务平台建设，创建主题教育网站、专业学术网站和网上党校等网上思想政治工作平台，增强思想政治工作的针对性和时效性。

积极推进学校网络文化建设，加强优秀网络文化产品创作与传播，加强校际网络文化交流与合作。健全激励保障机制，出台网络文化成果认定办法，积极探索将优秀网络文化成果纳入科研成果统计、职务（职称）评聘和评奖评优范围。

（二十五）推进校园文化育人创新

总结阐释、继承弘扬学校大学精神、大学文化深刻内涵和精神实质，发挥校史馆、档案馆、酒包装博物馆以及各类校园文化设施、人文景观的育人功能。加强校风、教风、学风建设，组织开展各种文化节、艺术节、科技节等形式多样、健康向上、参与广泛的校园文化活动。办好“思政大讲堂”、“科技与人文”报告会、先进事迹报告会、学习经验分享会等主题活动，积极打造影响力大、感召力强的校园文化精品，充分发挥校园文化育人功能。

（二十六）推进实践育人创新

积极拓展实践领域，将文化馆所、优秀企业、美丽乡村等开辟为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基地，通过文化传承与红色教育、现场教学与现实调研、课程实习与扶贫支教等有机结合，开阔学生理论视野，坚定学生道路自信，增强学生历史使命感和社会责任感。完善实践教学质量标准，深化实践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和评价方式改革，完善涵盖观摩、调研、见习、实验、实训、实习、创新创业、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实践教学体系；加强对实践育人基地的遴选和协同建设，强化与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行业组织、社会团队的协同育人；调整学生创新创业和素质拓展学分

认证办法，完善实践学分的认定方式；持续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建立健全课堂教学、自主学习、结合实践、指导帮扶、文化引领融为一体的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大力强化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培养。深入开展暑期大学生“三下乡”活动，组织师生参加各类社会实践活动。扎实做好大学生志愿者“西部计划”项目，扩大大学生注册志愿者队伍。强化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的专业化、系统化、常态化建设及保障体系，将志愿服务等“第二课堂”成绩纳入学分。

（二十七）发挥共青团、学生会组织和学生社团作用

切实加强学校共青团建设，将思想政治引领贯穿共青团各项活动，创新组织动员团员青年的载体和方式，推进服务型团组织建设。加强校学生会自身建设，增强工作活动，促进工作创新。发挥学生自我教育管理服务委员会在大学生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发展中的作用。加强对学生社团的管理、引导、服务和指导，支持学生社团开展主题鲜明、健康有益、丰富多彩的课外活动。健全大学生社团登记和年检制度，加强学生社团校外活动的监管。

八、进一步健全服务与保障体系建设

（二十八）在服务引导中加强思想教育

加强学业学业就业指导 and 职业生涯规划，完善教师指导、朋辈引领与协同合作机制，构建全程化、专业化的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服务体系，实施学业就业困难学生一对一指导服务和全程帮扶。加强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促进学生身心和人格健康。

加强对少数民族学生的关心和帮扶，办好欢庆彝族和藏历新年活动。健全完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保障体系，进一步加强国家奖、助、贷和勤工俭学、学费减免等多种方式结合的资助政策精准落地，推动保障型资助向发展型资助建设。关心教职工学习、工作、生活，积极帮助解决教师在社会保障、子女教育等方面的合理诉求，使他们有更多的获得感。

（二十九）健全思想政治工作考核评价体系

坚持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工作评价和效果评估相结合、立足学校实际与鼓励创新相结合，制定出台符合形势发展需要和学校自身实际的思想政治工作评价体系，不断提升思想政治工作制度化水平。发扬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三育人”优良传统，根据时代特点深化拓展内涵，积极构建教书育人、科研育人、实践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文化育人、组织育人长效机制。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建立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推动意识形态各项工作落地生根。加强对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守党章党规党纪情况的监督检查。提高思想政治工作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考评中的权重，健全完善学校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考核办法，将考核结果和有关情况作为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目标管理和实绩考核的重要内容，纳入执纪监督检查范围。对履行责任不力、思想政治工作和党的建设长期薄弱的，追究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的主体责任、监督责任、领导责任。

中共宜宾学院委员会

2017年6月10日